权威解答|调整后的浙江大学2020年度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实施方案变化Q&A

根据国家留学基金委发布的《[关于调整2020年部分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工作安排的通知](https://www.csc.edu.cn/chuguo/s/1807)》及浙江大学在疫情防控期间的工作安排，结合实际情况，2月26日浙江大学公布了最新的实施方案，相信大家都有一些问题，那么答案在哪里呢？请看下文：

**Q：**与之前的实施方案相比，变化主要体现在哪些方面？

**A：**根据国家留学基金委的通知要求，我校的实施方案的调整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：1、申报时间发生变化；2、申报程序和途径发生变化；3、受疫情影响的外语合格证明提交发生变化；4、部分中外合作奖学金项目安排发生变化。

**Q：**我向院系提交各项申请材料的截止时候是什么？

**A：**拟申报项目的同学向院系提交申报材料的截止时间由各院系确定，请关注院系发布的通知，院系完成评审并向研究生院提交材料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3月27日17点前。

**Q：**学校什么时候公布推荐名单？

**A：**4月10日左右，学校发布向国家留学基金委推荐的我校“联合培养博士生”和“攻读博士学位”的上报名单。

**Q：**我获得了推荐资格后应该在什么时间段在留学基金委网站提交申请？

**A：**被推荐研究生应于2020年4月10日至4月30日晚24时前，列入推荐名单的申请人登录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（http://apply.csc.edu.cn ）完成网上报名。

**Q：**最终是否录取的结果什么时候公布？

**A：**国家留学基金委经专家评审后，预计六月底公布结果，请同学们关注国家留学基金委网站。

**Q：**根据疫情情况，以上时间是否还会调整？

**A：**国家留学基金委2月20日发布的《关于调整2020年部分国家公派出国留学项目工作安排的通知》中公布的时间为暂定，如后期根据疫情情况有调整，我校将及时通知并公布。

**Q：**提交申报材料的内容是否发生了变化？

**A：**没有，根据《实施方案》，提交申报材料的项目内容没有变化。

**Q：**因为疫情无法参加外语考试，还能否申请？

**A：**对受疫情影响无法按时取得外语合格证明的申请人，允许其先行申报，如获最终录取，录取人员须外语合格后方可派出。

**Q：**申请程序和途径有什么变化吗？

**A：**受疫情影响，我校暂未确定学生返校时间，申请项目同学应根据《实施方案》的具体要求，采取线上提交申请和材料电子版上传研究生管理系统-因公出国（境）-公派研究生项目的方式进行，涉及签名的，可采用电子签名；涉及盖章的，在学校正式开学后盖章。所有纸版材料在正式开学学生返校后再提交。如果还有变化，学校会及时通知。

**Q：**我与外方导师如何说明有关情况？

**A：**建议申请人务必在申请前与邀请方做好沟通，避免因录取时间推迟导致入学通知/邀请信自动作废等情况。

**Q：**派出有效期是否发生变化？

**A：**派出有效期暂时没有发生变化，被录取人员一般应在当年派出，留学资格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。未按期派出者，其留学资格自动取消。

**Q：**艺术类项目的申报是否也发生变化？

**A：**是的，艺术类人才培养特别项目（研究生类）参考调整后的高水平项目申报程序。



**Q：**我想通过国家留学基金委合作渠道，也就是中外合作奖学金项目渠道申报，是否也有变化？

**A：**部分国外合作项目、中外合作奖学金工作安排顺延，具体请查阅留学基金委网站有关说明。

https://www.csc.edu.cn/attached/file/20200220/20200220132945\_2772.pdf



**Q：**根据疫情防控情况，有关安排是否还会再次调整？

**A：**根据国家和学校的疫情防控形势，目前我校2020度国家公派留学的申报程序和时间安排均按照此次发布的《关于调整浙江大学“2020年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”实施办法的通知》执行。如果有新的调整，学校会及时公布，请同学们关注研究生院和各院系通知。



**Q：**我有其它问题怎么办？

**A：**同学们可以加入2020年浙大国家公派咨询QQ群：916600812，进群密码：学号+姓名+留学单位，进群后先阅读群公告和群文件。研究生培养处公派出国办公室电话：0571-88981407，邮箱：yjsy\_pyc@zju.edu.cn。

**Q：**如何获取浙江大学研究生阶段的中英文成绩单、在读证明、荣誉证明、学历学位证明？

**A：**研究生可在紫金港校区纳米楼行政服务办事大厅111室研究生自助服务一体机自助打印浙江大学研究生阶段的成绩单、在读证明、荣誉证明、学历学位证明等，开放时间：周一-周五，08:30-12:00，13:30-17:30（周五13:30-15:00）。其他校区代办点具体开放时间请咨询0571-88981563。